

第二講 第一次的歸回 – 所羅巴伯與聖民

一. 第一次的歸回（拉一～六）

1. 所羅巴伯帶領第一批聖民回歸（拉一）

a. 波斯王古列/居魯士下詔（一 1~4）

背後的原因及目的：應驗耶利米先知的預言（一 1）

“耶和華為要實現他藉耶利米所說的話”（代下三十六 22 ~ 23）

作者刻意的連接歷史，表明神才是歷史的主導者

詔書的內容（一 2~4）

“波斯王居魯士這樣說：”當時的一般公文格式，例如：奉天承運，皇帝詔曰

作者在此表明：以色列民被擄的歷史結束了！正如之前被擄也是神的旨意！

神這樣做的目的是為了選民/全人類的救恩

七十年的算法：

耶路撒冷被毀 586B.C. ~ 聖殿重建完畢 515B.C.?

亞述帝國的尼尼微城被毀 612B.C. ~ 居魯士攻陷巴比倫 539B.C.?

b. 聖民的回應（一 5~11）

領袖們的回應（一 5）

領袖們要首先回應神的旨意，做表率。

聖民集資（一 6）

古列/居魯士歸還聖物（一 7~11）

聖物只不過是表明屬神的一個標誌，無論是屬神的人還是物，都在神的旨意之下。

2. 歸回的聖民與聖殿重建的預備 (拉二)

a. 歸回聖民的名單 (二 1~63)

重要人物：所羅巴伯，約書亞，尼希米、、、、 (二 2)

所羅巴伯和約書亞是哈該與撒迦利亞先知所預言的領袖 (該二 21~23; 亞三 8, 四 6~7, 11~14, 六 12)

撒迦利亞的異象：兩顆橄欖樹，所羅巴伯和大祭司約書亞 (亞四 14)

人數的記錄有以下的特點：

- i. 都稱為“子孫”，家族 (二 3~20)
- ii. 按照地名和城邑標註 (二 21~35)
- iii. 註明他們的服事，從祭司開始 (二 36~54)
- iv. 也包含外邦人和戰俘的後代 (二 55~58)
- v. 其他的，族譜不明的人 (二 59~63)

b. 歸回聖民的數量 (二 64~67)

族譜和人數的記錄表明：聖民在被擄中並沒有消失，而是所有的聖民都有保留，包括聖殿服事中一切職分的人都存活，加上聖殿中的聖物一起歸回，滿載而歸，沒有缺失。

c. 重建聖殿的預備 (二 68~70)

領袖首先要獻上禮物，其他的眾民跟隨，這是一個很重要的次序

各歸各城，返回自己的原居住地，聖民與聖地是神對以色列民的應許 (創十二 1~3)

3. 聖殿的重建 (拉三)

a. 祭壇的重建 (三 1~7)

七月（西歷的 9-10 月）有三個以色列人的節期：

7/1 吹角節、7/10 贖罪日和 7/15-21 住棚節

獻祭的規定（創十二 7，十三 8，二十二 14）

重新建造聖殿的工具和材料（王上二十二 6；代下二 16）

b. 殿基的重建（三 8~13）

利未人的事奉年齡：從三十歲至五十歲，大衛王的時代的先例（代上二十三 24~32）

祭司吹號、讚美稱頌耶和華，也是按照大衛所定的例律

歸回之後，先要做的是最重要的事：以神為先！

神學思考

1. 如何理解經文中數字上的不統一記載？

例如：聖殿的器皿數據記錄不精確（一 9~11），2499？5400？

2. 用烏陵和土明的祭司出現是何意？

問題思考

1. 您如何看待神的教訓和恩典？

2. 基督徒的生命/生活的重新開始，最重要的是什麼？

課程大綱：

課節	題目	內容
第一講	縱觀被擄回歸之後的以色列	介紹以斯拉記和尼希米記的結構和主要內容
第二講	第一次的歸回 所羅巴伯與聖民（一~三）	聖民的歸回、記錄與聖殿的建造開始
第三講	第一次的歸回 聖殿的建造與完工（四~六）	聖殿建造中的敵對勢力，完工與獻殿禮
第四講	第二次的歸回 以斯拉與聖民的歸回（七~十）	信仰生活的重新建立與遵行律法
第五講	第三次的歸回 返回聖城、重建城牆（一~三）	尼希米主動的返回以及重建城牆
第六講	內外的問題和衝突（四~六）	外敵、內亂和個人的攻擊中，城牆建完
第七講	律法、悔罪與誓約	教導律法以及聖民的回應
第八講	土地分配與宗教改革	按照律法的規定，回歸信仰生活

注：本課程使用的聖經版本是環球聖經譯本